

证券代码：600166

证券简称：福田汽车

编号：临 2019—091

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19 年 10 月 19 日，公司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，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的通知及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密云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公司 6 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意该议案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/治理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，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本公司共有董事 17 名，董事会以 1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修订内容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业务需要修订相关条款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	修订原因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北侧 。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老牛湾村北 。	修改公司注册地址。
第二百〇九条 公司指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。	第二百〇九条 公司指定 至少 1 家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。	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业务需要修订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福田汽车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、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